

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的公告

股东董树林、张国祥、张秋凤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5年5月12日披露《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16），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树林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国祥先生、张秋凤女士计划自公司披露股份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自2025年6月4日至2025年9月3日）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合法合规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723万股。2025年8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至5%以下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31）及《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上三位股东股份减持后，其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

近日，公司收到了董树林先生、张国祥先生、张秋凤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所得股份（包括其持有公司股份期间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董树林	集中竞价	2025年06月17日至09月03日	3,215,385	0.56%
张国祥	集中竞价	2025年06月04日至08月29日	1,218,940	0.21%
张秋凤	集中竞价	2025年06月11日至09月03日	904,222	0.16%
总计			5,338,547	0.93%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董树林	合计持有股份	18,799,545	3.27%	15,584,160	2.7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799,545	3.27%	15,584,160	2.7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张国祥	合计持有股份	8,239,745	1.43%	7,020,805	1.2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239,745	1.43%	7,020,805	1.2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张秋凤	合计持有股份	6,607,513	1.15%	5,703,291	0.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607,513	1.15%	5,703,291	0.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总计		33,646,803	5.86%	28,308,256	4.93%

注：本公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前述减持数量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范围内；截至本公告日，以上股东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时间届满。

3、董树林先生、张国祥先生、张秋凤女士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4日